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三届会议

第三十三次全体会议

1998 年 10 月 8 日,星期四,上午 10 时举行
纽 约

主席: 奥佩蒂先生.....(乌拉圭)

上午 10 时 15 分开会

议程项目 15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a) 选举安全理事会 5 个非常任理事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今天上午大会将选举安全理事会 5 个非常任理事国以替代任期于 199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的成员。

5 个即将离任的非常任理事国为:哥斯达黎加、日本、肯尼亚、葡萄牙和瑞典。这 5 个国家不能连任,因此,它们的国名不应出现在选票上。

除了 5 个常任理事国外,安全理事会 1999 年将包括以下国家:巴林、巴西、加蓬、冈比亚和斯洛文尼亚。因此这些国家的名字也不应出现在选票上。

1999 年继续任职的 5 个非常任理事国 3 个来自非洲和亚洲、一个来自东欧,一个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因此,根据 1963 年 12 月 17 日大会第 1991 A (XVIII) 号决议第 3 段,应按以下分配方式选举 5 个非常任理事国:两个来自非洲和亚洲、一个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以及两个来自西欧和其他国家,选票反映了这个分配方式。

根据惯例,有这样一项谅解,即从非洲和亚洲选举的两个国家中,一个应来自非洲,一个来自亚洲。

我谨通知大会,不超过不填补席位的得到最多票数

并得到出席会议并投票的 3 分之 2 多数的国家将被宣布当选。

如果对一个剩下的席位出现票数相等的情况,将举行一次限制性投票,只限于那些获得同等票数的候选国。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这个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根据议事规则第九十二条,选举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并且不应提名候选国。

关于候选资格,我已从各区域集团的主席处获知,关于非洲和亚洲国家的两个空缺席位,已有两个得到核可的候选国,即马来西亚和纳米比亚。

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阿根廷是一个空缺席位经核可的候选国。

关于西欧和其他国家,两个空缺席位,有三个候选国,这些候选国是加拿大、希腊和荷兰。

我请斯威士兰代表就程序问题发言。

德拉米尼先生(斯威士兰)(以英语发言):或许成员会对今天发生一些不寻常的事感到惊讶,这是形势使然。一位名为奇努阿·阿切贝的著名学者和非洲文学的爱好者曾经说过:“若是一只青蛙从你面前跑过,你应知道预示着什么别的。”

我国代表团要求讲几句话,从某种意义上说,我是代表我国代表团祈祷,在我们选举新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

时,愿万能的上帝在他们履行摆在他们面前艰苦任务时给予他们智慧。我还让他们警觉进入安全理事会后所将遇到的障碍。我在这里的经验表明,他们应该警惕,免得在开始履行职责时,他们的宗旨和目的在安全理事会受到阻碍。

首先,众所周知,安全理事会绝不高于大会,它应向大会负责,它的活动应具有透明性。因此我们大家,包括安理会的非常任理事国,对其行动都 应有很好的了解。按照《宪章》,应通过时而进行公开辩论而做到这一点。但是,让我国代表团感到失望的是,我们一再看到安全理事会的会议是在请允许我称之为铁幕的后面进行的,不一般地称为非正式磋商。

当人们在走廊上缓慢和认真地关注着事态发展时,他们了解到这些不仅是非正式磋商,而是就重要问题举行的会议,我们都会象安全理事会的理事国一样对这些问题发表意见。

我国代表团对非正式磋商的作法提出质疑。正常的作法要求,在磋商室进行非正式磋商后应举行公开会议,在这些会议中,我们大家都可以要求参加公开辩论。因此,对我的同事和即将进入安全理事会的理事国,我重申我在开场白时所作的祈祷,即万能的上帝给他们力量和勇气,以结束非正式磋商和非正式会议的做法,以便联合国的文化得到遵循。

我们现在就要行使我们的投票权了,我呼吁那些将进行投票的代表团,其中包括我国代表团,祈祷有勇气投票选举那些将注意听取我们所有要求的国家。我们即将生一个孩子;如果孩子出生了,就应该听从父母的指示。安全理事会也是如此;它必需听从大会的指示,大会是联合国的最高机构。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按照议事规则第 92 条,我们现在将进行无记名投票选举。

现在将分发标有“A”、“B”和“C”的选票。

我请代表们使用已经分发的这些选票,并在上面写下他们希望他们投票选举的 5 个国家的国名。

选票上有关区域的国名如多于分配给该区域的席位数字,该选票将被宣布无效。会员国名不属有关地区的选票不作计算。

应主席邀请,霍利科娃女士(捷克共和国)、华雷斯先生(墨西哥)和张先生(大韩民国)担任检票员。

进行了无记名投票。

上午 10 时 40 分会议暂停,上午 11 时 20 分续会。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投票结果如下:

A 组——非洲和亚洲国家

选票票数:	176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76
弃权票数:	0
投票的会员国数:	176
法定三分之二:	118
所得票数:	
马来西亚	174
纳米比亚	167
菲律宾	1
塞内加尔	1
津巴布韦	1

B 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选票票数:	176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76
弃权票数:	4
投票的会员国数:	172
法定三分之二:	115
所得票数:	
阿根廷	171
智利	1

C 组——西欧和其它国家

选票票数:	176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76

弃权票数:	1
投票的会员国数:	175
法定三分之二:	117
所得票数:	
加拿大	131
荷兰	122
希腊	87

阿根廷、加拿大、马来西亚、纳米比亚和荷兰获得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因此当选为安全理事会成员,从 1999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二年。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祝贺当选为安全理事会成员的国家。我还感谢检票员协助这次重要的选举。

我们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 15 分项目(a)的审议。

工作方案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提请大会注意文件 A/INF/53/3/Add.1,该文件所涉期间是 10 月 8 日至 11 月 3 日,我特别提请成员注意议程项目 11,“安全理事会的报告”审议日期的改变。我们将不在 10 月 12 日,星期一审议议程项目 11,现在改在 10 月 21 日,星期三审议。

除了先前工作方案已列的项目外,文件 A/INF/53/Add.1 所提增列项目的发言名单将于 10 月 9 日,星期五接受报名。

大会适时将被告知其它议程项目的审议日期以及任何补充或变动。

上午 11 时 30 分散会。
